

環境部 函

地址：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83號

聯絡人：黃伊薇

電話：(02)2322-2050#66115

傳真：(02)2322-1790

電子信箱：ywhuang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環部氣字第1159108255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（1159108255D-0-0.pdf、1159108255D-0-1.odt、1159108255D-0-2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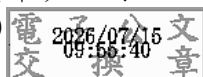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溫室氣體減量技術及氣候變遷調適補助辦法」業經本部於115年7月14日以環部氣字第1159108255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為達成國家溫室氣體淨零排放目標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工作，促進我國加速減碳或轉型、強化氣候韌性，提升整體永續發展能力，爰依氣候變遷因應法第33條第3項規定授權訂定「溫室氣體減量技術及氣候變遷調適補助辦法」，以促進事業加速淨零轉型、強化氣候韌性，提升整體競爭力。

正本：立法委員林月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盧縣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正旭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清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偉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菁徽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鎮軍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涂權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慧沁國會辦公室、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經濟部、財政部、內政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交通部、數位發展部、文化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中央研究院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、

台灣區水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石油化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人造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絲綢印染整理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棉布印染整理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造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玻璃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、台灣顯示器暨應用產業協會、台灣區糖果餅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食品產業發展協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環境規劃協會、台灣環境保護聯盟、環境正義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環境權保障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地球公民基金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、財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綠色和平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環境資訊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綠能公益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媽媽氣候行動聯盟協會、社團法人國際氣候發展智庫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綠色公民行動聯盟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青年氣候聯盟、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